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 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或"会议")通知于2025年10月17日以微信形式发 出,会议于2025年10月22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董建军先 生主持,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(包含3名独立董事),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,同意提交 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 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 www.sse.com.cn/),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披露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